

附件

沧州市献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城市	县区	乡镇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存在问题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04-812	7月28日	沧州市	献县	献县与泊头市县界交汇处	献县与泊头市交界处无名沙场	河北省沧州市献县G307(歧银线)	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物料露天堆放，未采取有效防治扬尘措施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8月10日
HB-04-813	7月27日	沧州市	献县	乐寿镇	龙韵城国际生活城二期	河北省沧州市献县长安大道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正在施工，大片裸土未覆盖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8月10日
HB-04-814	7月26日	沧州市	献县	河城街镇刘东城村	献县双宇建材厂	河北省沧州市献县	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	现场检查时没有生产，焊接工序未按环评要求建设集气罩。	安装或完善污染治理设施，确保工艺过程产生的粉尘和大气污染物有效收集处理。	8月15日